

安全评价项目信息

安全评价项目名称	韶关市皇海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评价类别	竣工验收安全评价报告
项目简介	<p>韶关市皇海化工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皇海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04 月 04 日，注册资本为 101 万元人民币，位于韶关市武江区甘棠工业园，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40200303849386E，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定代表人：钟海强。登记机关：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化工产品、涂料。（以上项目危险化学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韶关市皇海化工实业有限公司购得韶关市武江区甘棠工业园 35 号地块的使用权后，取得了《韶关市城乡规划局关于莞韶产业园甘棠片 35 号地块的规划意见》（韶城规函[2013]503 号），于 35 号地块修建年产 3000t 化工涂料涂料产品的项目，该基地规划选址于韶关市武江区，功能定位为以环保为主导特色，充分发挥当地的资源优势，主要发展树脂涂料等产品为特色的现代化树脂涂料化工项目。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适宜建厂生产。</p> <p>目前韶关市皇海化工实业有限公司年产 3000t 化工涂料项目（一期工程）已经建设完成，主要设备设施及相关安全设施已安装、调试完毕。</p> <p>为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13 号，2014 版）、《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2012]第 45 号）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皇海公司委托广东正维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维公司”）对其年产 3000t 化工涂料建设项目（一期工程）进行安全验收评价。</p>
评价结论	<p>根据分析评价和国家现行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及标准的规定和要求，从以下几方面作出结论：</p> <p>1) 项目为年产 3000t 化工涂料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安全设施竣工验收项目，皇海公司一期工程年产涂料 950t，稀释剂 50t。一期的年生产能力为 1000t。</p> <p>2) 皇海公司一期工程生产的产品均属于危险化学品，不涉及易制毒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剧毒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使用的原料中苯乙烯[稳定的]、甲苯和乙酸乙酯等属于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甲苯属于易制毒化学品；硝化棉溶液属于易制爆化学品；不涉及剧毒化学品、监控化学品。</p> <p>3) 物料固有的危险、有害因素为：火灾、爆炸、中毒和窒息危险。</p>

4) 生产过程中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有：火灾、爆炸、灼烫、中毒和窒息、物体打击、车辆伤害、触电、高处坠落、坍塌、高温。其中火灾、爆炸、灼烫、中毒和窒息是主要的危险、有害因素。

5) 该项目的生产设施中电梯、叉车属于特种设备。

6) 皇海公司生产单元和储存单元均未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7) 通过安全检查表对该项目进行检查，项目在安全管理、生产条件、储运条件、公用工程及辅助设施等方面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的有关要求。

8) 按照《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化工和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和《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单位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17〕121号）进行检查，项目不存在重大安全生产事故隐患。

9) 按照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企业安全风险评估诊断分级指南（试行）的通知》（应急〔2018〕19号）进行检查，项目安全风险分级为蓝色。

10) 通过生产条件分析可知：生产操作过程的火灾爆炸、触电，设备检修的火灾爆炸、触电，以及物品装卸过程的火灾爆炸、车辆伤害等均属于“可能危险，需要注意”程度，主要是因为事故可能后果相对严重；其他危害有害因素则属于“稍有危险，可以接受”的程度。从危险有害因素出现频率可知，火灾爆炸是该项目主要危险有害因素。

11) 通过道化学火灾、爆炸危险指数分析可知：如果甲类仓库二的物料发生火灾爆炸，在采取安全措施补偿后影响的范围将降至23m半径范围，按总平面布置情况看主要是对东侧韶关市和荣化工有限公司造成影响。

12) 通过本报告定性、定量的分析可知该项目的安全条件和安全生产条件符合安全要求。

13) 该项目的安全生产条件符合《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总局令41号）第二章安全生产许可申请条件的相关要求。

综合评价结论为：韶关市皇海化工实业有限公司年产3000t化工涂料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的各类生产证照齐全，主体工程的建设符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安全设施、设备、装置已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安全设施符合竣工验收的条件。

参与评价工作的安全评价师（注册安全工程师、技术专家）

所承担的工作	姓名	资格证书编号
项目组长	吕卓	0800000000205425
项目组成员	成可荣	1600000000201179

	庞凌慧	1600000000201140
报告编制人	吕卓	0800000000205425
	成可荣	1600000000201179
	庞凌慧	1600000000201140
报告审核人	黄维杰	0800000000205437
过程控制负责人	邓麟	0800000000102791
技术负责人	方晗琛	0800000000100258
到现场开展 安全评价 工作情况	人员	吕卓
	时间	2019. 5. 15
	主要任务	对项目现场周边、内部布置及安全设施等情况进行分析评价，对存在的安全隐患提出整改建议和措施。
报告提交时间	2019. 7	
备注		

现场照片

